



2022 年度

预算决算公开报告



预算代码：216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
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和省委、市委及区委的决策部署，统一全区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确保政法单位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藁城和法治藁城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重大措施，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

（六）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 监督和支持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指导政法单位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 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联系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九) 指导推动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调和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十) 统筹推动金区政法系统信息化工作，指导政法智能化建设。

(十一) 完成市委政法委员会、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9.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17.7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9.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69.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69.28	总计	62	1469.2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9.28	1,469.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5	51.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5	51.5					
2013105	专项业务	51.5	5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7.78	1,417.78					
20402	公安	1,417.78	1,417.7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417.78	1,417.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9.28	488.17	981.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5		51.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5		51.5			
2013105	专项业务	51.5		5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7.78	488.17	929.61			
20402	公安	1,417.78	488.17	929.6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417.78	488.17	929.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9.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5	5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17.78	1,417.7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9.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69.28	1,469.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69.28	总计	64		1,469.28	1,469.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69.28	488.17	981.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5		51.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5		51.5
2013105	专项业务	51.5		5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7.78	488.17	929.61
20402	公安	1,417.78	488.17	929.6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417.78	488.17	929.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7.28	30201	办公费	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7.8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3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1.5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8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7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5			
人员经费合计		447.50	公用经费合计					40.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		2.2		2.2		2.2		2.2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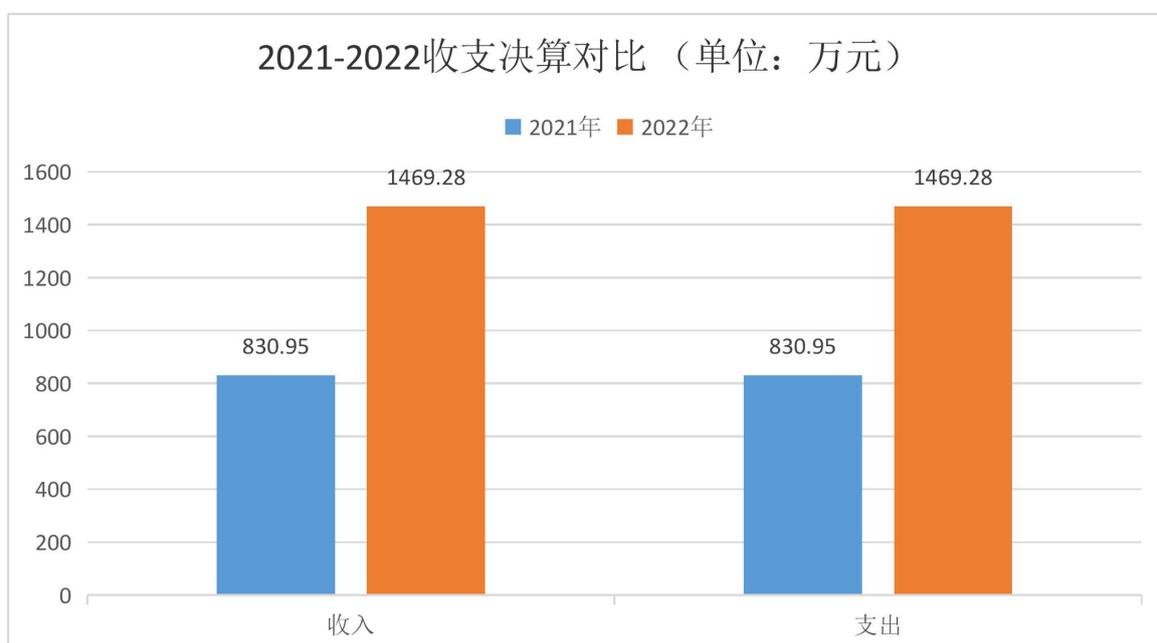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69.28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638.33 万元，增长 76.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社会矛盾多元化解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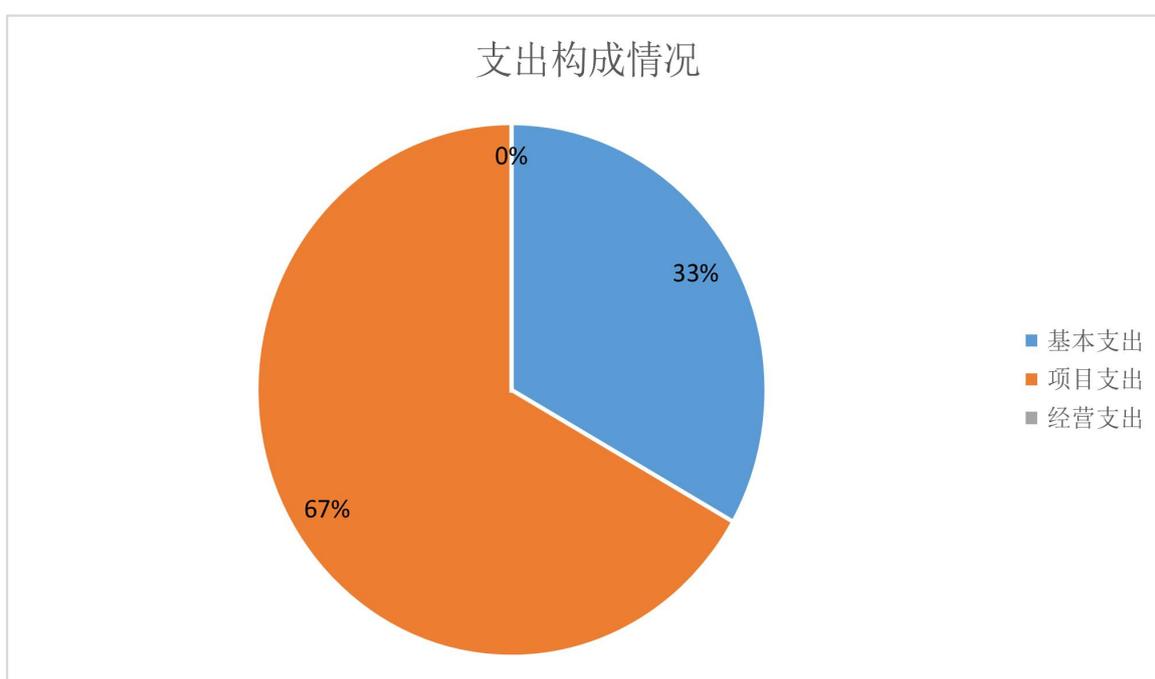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469.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9.2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469.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8.17 万元，占 33.2%；项目支出 981.11 万元，占 66.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充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9.28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638.33 万元，增长 76.8%，主要是增加了社会矛盾多元化解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本年支出 1469.28 万元，增加 638.33 万元，增长 76.8%，主要是增加了社

会矛盾多元化解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9.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8.33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社会矛盾多元化解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本年支出 1469.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8.33 万元，增长 76.8%，主要是增加了社会矛盾多元化解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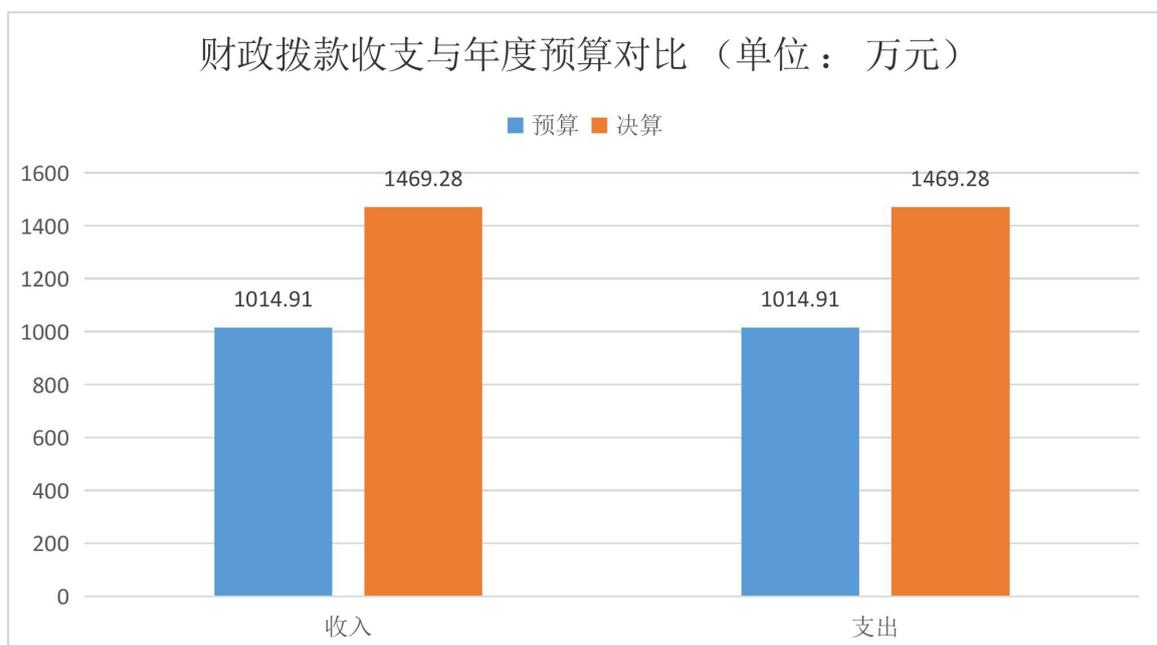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8%，比年初预算增加 454.3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社会矛盾多元化解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本年支出 146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8%，比年初预算增加 454.3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社会矛盾多元化解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44.8%，比年初预算增加 454.3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社会矛盾多元化解

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44.8%，比年初预算增加454.37万元，主要是增加了社会矛盾多元化解中心项目款及新增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与年初预算0万元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与年初预算0万元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与年初预算0万元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与年初预算0万元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69.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1.5 万元，占 3.5%，主要用于基层平安建设，大案要案经费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417.78 万元，占 96.5%，主要用于公共安全等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8.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40.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

化。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 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加 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本年度预算 0 万元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 0 万元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本年度预算 0 万元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 0 万元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67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3.98 万元，降低 8.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人员变动大，调出 4 人，退休一人，调入 2 人，新入职事业 1 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15.5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15.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277.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 2021 年度 0 辆持平。其中，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4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81.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一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7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61 万元，执行数为 36.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通过“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项目实施，完成了项目立项时的各种绩效目标，通过实地勘察和会计核对，2022年度完成全区精神障碍患者筛查工作共计4187人，为全区4187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按照100元/人标准购买了责任保险，并且按照合同约定6月份完成了资金支付，保险公司赔付案件办结率达到100%，群众的安全感得到了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100%、未发现问题。

区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藁城区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序号	164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石家庄市藁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	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调整数	资金到位数	自筹资金数	资金执行数	结余资金数	结余资金去向	预算执行进度	
	36.61	36.61		36.61	0		1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资金保障，有效对冲社会风险。减轻受害人及被害人家庭经济负担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2020年筛查精神病人数量		10	'=3681人	4187	10
		质量指标	保险公司赔付案件办结率		10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资金支付比例的时间		10	6月份	6月	10
		成本指标	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保险额		10	100元	100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使用到位 100%		10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众安全感指数(%)		40	≥90%	89%	3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0%	99%	9
	总分							97
五、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存在问题	年初预算有时和支出有时略有出入						

	问题成因分析	精神障碍患者是一个动态群体。
	整改措施	购买责任保险时，如果人员增幅变化不大，合同中约定保险公司提供打捆服务，为当年新增人员无偿提供保险服务

注：指标值仅供参考，绩效指标设定应参考相关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科学制定指标值。

填报人：梁丽艳

联系电话：88041918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单位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并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我单位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平均得分 97.9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本单位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